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 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公司標誌及公司網址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更改為「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中文名稱由「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生效。本公司之新名稱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生效。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SINO DISTILL」更改為「CH BEIDAHUANG」及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國釀酒集團」更改為「中國北大荒」，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39」將維持不變。

本公司之標誌已由  更改為 ，而本公司之網址已由「<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odistill>」更改為「<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beidahuang>」，自本公佈日期起生效。

茲提述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證明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更改為「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中文名稱已由「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SINO DISTILL」更改為「CH BEIDAHUANG」及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國釀酒集團」更改為「中國北大荒」，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39」將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前名稱之所有已發行本公司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及為股份之所有權文件，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本公司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將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本公司之新股票將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更改公司標誌及公司網址

本公司之標誌已由更改為，而本公司之網址已由「<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odistill>」更改為「<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beidahuang>」，自本公佈日期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江建軍先生、李劍青先生、屈順才先生及江建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詠欣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黎曉峰先生及何文輝先生。